

高青县公安局文件

高公发〔2022〕49号

高青县公安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紧紧围绕建设法治公安目标，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作为核心价值追求，以提高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依法履职能力为根本，以解决突出问题执法问题为切入点，以细化执法标准、优化执法管理、强化执法监督为着力点，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持续深入发展，不断提升执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

一、2022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高青县公安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将法治建设同各项公安工作业务紧密结合，整体推进，同步谋划。健全法治建设领导小组，明确职责要求，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

责任人责任，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部署依法行政各项工作任务。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维护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统一性、权威性。严格依法依规决策，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带头执行党委决议，推动建立完善重大决策责任倒查机制，认真执行法律顾问制度，发挥法律顾问、法制部门在决策制定、防范法律风险方面的作用，实现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二、2022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高青县公安局严格落实党委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动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部署要求，自觉提升政治站位，把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局党委全年重要工作内容，与业务工作、队伍建设等同部署同谋划，确保完成任务目标。

（一）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根据公安部、省厅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和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处罚的裁量指导意见，严格规范认真审核各类行政案件，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适用法律准确，裁量得当。为基层执法单位配齐、配足执法记录仪、照（摄）相机等执法设备，确保合理、合法开展各类执法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保障人民警察依法规范执法。认真贯彻落实《淄博市公安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试行）》《淄博市公安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淄博市公安

局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办法(试行)》三项制度，明确了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标准和范围，以及法制审核和集体讨论决定程序，对重大行政执法未经法制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未经集体讨论决定的，不得作出决定。

(二)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和民主监督，有针对性的创新管理方式方法，对社会治安等社会热点问题主动向县人大作专题报告，认真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对县人大监督提出的案件问题认真整改，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大力支持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的意见，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提高执法公信力，促进社会公平公正。

(三)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

坚持以打开路，始终把打击锋芒对准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治安问题，部署开展了冬季严打整治暨大巡防，“利剑 2022”、夏季严打整治“百日行动”等专项行动。命案现案全部告破，连续 19 年实现命案全破。成功侦办“307”跨境网络赌博案、特大诈骗高速公路通行费案、“9.18”纵火案等一批大要案件。深入推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国家反诈中心 APP 推广成效从倒数第一升至全市第一，对 7853 条预警信息开展了劝阻，止付冻结 1300 余万元，劝阻率达 100%，破获帮信违法犯罪案件 332 起，抓获帮信违法犯罪人员 343 人。对关系人民群众切实利益的小案我们小案不小看，快侦快破电动车、电瓶被盗，盗

窃储藏室等一系列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案件。破获刑事案件 926 起，同比上升 698%；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 1205 人，同比上升 450%；其中，刑事拘留 675 人，同比上升 581.8%，行政拘留 355 人，同比上升 354%。副省长、省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范华平到高青督导调研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四）紧扣执法规范化建设，促进公正廉洁执法。

深化执法问题治理。深入推进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以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为依托，全面构建执法政治责任、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履职尽责为一体的执法责任体系，确保公安机关依法履职尽责，忠诚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公安执法职责。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于 2020 年 3 月开始设计，11 月施工，2021 年 11 月建成使用。中心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下设受立案大厅、办案中心、案管中心、涉案财物和物证保管中心四个子中心，实行一站式管理、一体化运作。高青县公安局党委坚持清权明责、履职尽责，尽职尽责，实现了民警的执法积极性显著提升，执法质量显著提升，执法效能显著提升，执法公信力显著提升的“四提升”。

（五）加强普法宣传工作

充分利用宪法、法律宣传日等开展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开展主题法制宣传日、宣传周和宣传月活动，充分发挥警务工作触角广、覆盖广的优势，突出氛围营造、重点预警、合成联动等三个环节，深入开展形式多样、实效性好的防范宣传活动，2022 年以来，县局共出动警力 3000 余人次，发放、张贴各类宣传材料 4000 余份，普法受众上万人，极大

的提高了普法效率。

三、2022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执法理念存在偏差。个别领导和民警法制观念不强，对公安执法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充分，在推进规范执法办案进程中，少数民警职责履行意识、办案程序意识等不强不清，对待当事人态度不耐心、言行不规范等。二是执法方式不适应。不能准确把握宽严相济精神和文明执法要求，不注意执法方式和执法技巧，机械执法、执法不规范等问题还时有发生。

四、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教育引导广大民警在执法实践中坚定法治信仰、树牢法治理念、强化法治意识，努力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把公平正义体现在每一起案件侦办中。

（二）构建现代化办案模式。高标准推进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推进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提质增效，进一步提高公安执法办案质效。持续推进简案快办、认罪认罚、刑事速裁等工作，构建专业集约、快慢分道的新型办案模式。

（三）深化公安执法监督管理。深化执法责任体系和监督管理机制改革，落实案件办理负面清单制度，狠抓“一把手”第一责任、警种执法监督责任、基层所队中层负责人执法履职责任落实，加大派出所法制员派驻力度，建立健全案件质量内控把关机制，从源头减少执法风险。

（四）提升民警执法能力水平。深化全警实战大练兵，

定期组织开展学法培训，鼓励民警积极参加执法资格、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全方位提升民警法律素养和执法能力。完善公安机关领导干部依法履职考核机制和述职述法制度，强化公安法治人才选拔、任用、培养、激励，树立尊崇法治的鲜明导向。



高青县公安局指挥中心

2022年12月29日印发

承办单位：法制大队

承办人：张苗苗